附件2

报 考 须 知

一、网上填写报名信息时应注意什么？

报名时，应聘人员要认真阅读网上报名有关提示说明和诚信承诺书，提交的报名申请材料必须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能够体现应聘岗位的要求。因提交报名申请材料不准确、不完整、不符合要求，影响网上报名的，由应聘人员本人承担相应后果。应聘人员的申请材料、信息不实或者不符合报名条件的，一经查实，即取消应聘资格。对伪造、变造有关证件、材料、信息，骗取考试资格的，按照有关规定处理。

家庭成员及其主要社会关系，须填写姓名、工作单位及职务。学习和工作（待业）经历须从高中阶段起填写至报名时止，不得间断。

参考其他区县考试情况，一般报名初始阶段人数较少，后期尤其是最后两天报名比较集中，可能影响资格审查进度。建议应聘人员合理安排报名时间，根据本人的意愿、职业规划等尽早报名，尽量在网速较快的环境报名，尽量避免后期集中报名，以免错失报名机会。

二、本次招聘中要求的有效身份证件指的是什么？

有效身份证件指有效期限内的居民身份证。不含过期身份证、一代身份证、身份证复印件等其他证件、证明。

请考生妥善保管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件，过期或丢失的，请务必在考前及时到公安机关换领或补办。

三、本次招聘中加分如何办理？

1.加分条件：2025年9月11日及以前，已经获得高级社会工作师资格（已通过评审）、社会工作师资格、助理社会工作师资格。

2.加分情况：持有高级社会工作师资格证书（已通过评审）、社会工作师资格证书、助理社会工作师资格证书（或者通过社会工作师、助理社会工作师资格考试的考试成绩单）分别加3分、2分、1分，并按照“就高不就低”的原则进行加分，不叠加加分。

3.加分申请：申请加分的报考者请于2025年9月17日（上午08:30—12:00，下午2:30—6:00）提供《加分申请表》电子证书、成绩单或纸质证书原件及复印件1份到招聘单位（地址、联系电话详见《岗位和条件要求一览表》）。本人确有特殊原因不能前来提交加分申请材料的，可委托其他人员递交，但需提交考生本人亲笔签名的书面委托书（载明委托事项和原因）及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。

四、本次招聘中需提供哪些面试资格审查材料？

1.网络打印版《报名表》2份（贴上照片）。

2.笔试《准考证》复印件1份。

3.有效居民身份证的原件和复印件一式一份。

4.国家承认的学历证书原件和复印件一式一份（留学归国人员需到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学历）。

5.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。（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http://www.chsi.com.cn/）

6.雁江区户籍考生的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一式一份。

7.非雁江区户籍在雁江居住满1年以上的考生，提供雁江区居住证或居住所在社区出具居住1年以上的证明原件和复印件一式一份。

四、违纪违规及存在不诚信情形的应聘人员如何处理？

应聘人员要严格遵守公开招聘的相关政策规定，遵从招聘单位、中共资阳市雁江区委社会工作部的统一安排，其在应聘期间的表现，将作为公开招聘考察的重要内容之一。

对违反公开招聘纪律的应聘人员，将纳入雁江区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公开招聘应聘人员诚信档案库，作为聘用工作人员的重要参考。

五、其他

本次招聘公告中所指“以上”“以下”“以前”“以后”均包含本级（数），如40周岁及以下指1984年9月11日（含）以后出生。招聘公告中涉及的时间节点，除明确规定外，均以公告报名之日起算。